

##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亿纬锂能”）于2026年3月30日在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惠风七路38号亿纬锂能零号会议室采用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金成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董事8名，实际参加8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

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6年3月30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全体董事知悉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并充分表达意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亿纬转债”的议案》

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实际情况，为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及后续利息支出，经过审慎考虑，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行使“亿纬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对赎回登记日收市后未转股的“亿纬转债”全部赎回，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后续“亿纬转债”赎回的全部事宜。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就公司上述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亿纬动力拟与沙洋县政府、荆门高新区管委会签订合同书

## 的议案》

公司子公司湖北亿纬动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纬动力”）拟与沙洋县人民政府、荆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就亿纬动力在荆门市投资建设60GWh动力储能电池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相关事宜签订合同书。本项目计划总投资60亿元，建设60GWh动力储能电池项目。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项目的所有后续事项，并签署与本项目相关的手续及文件。

本议案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